CRAZY SPORTS GROUP LIMITED
瘋狂體育集團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82）

薪酬政策（「本政策」）

绪言

正式及透明的薪酬政策用作制定疯狂体育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为「**本集团**」）的个人董事（「**董事**」）和雇员（「**雇员**」）的薪酬方案。本政策旨在确保薪酬水平适合吸引、挽留和激励董事和雇员以成功地经营本集团，同时避免为此目的支付超出必要的薪酬。

本公司薪酬委员会（「**薪酬委员会**」）获授权制定本政策，供董事会批准，并为董事及雇员之薪酬调整及股份奖励向董事会作出建议。本政策的任何后续修订均应由薪酬委员会根据其职权范围进行审查和批准。

本政策

1. 在制定薪酬方案时，本公司会考虑相同行业和可比公司的薪酬和雇佣条件、本公司的相对表现以及董事和雇员的工作表现。

2. 本公司主要根据董事及雇员的贡献、责任、资格及经验向其支付薪酬。

3. 本公司已采纳购股权计划以激励董事及合资格雇员。

4. 执行董事薪酬的组成部分包括董事袍金、基本薪酬、实物津贴和福利、股份支付及强积金供款。

5. 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固定为三年。薪酬委员会每年审查董事的合同，以确保它们符合政策和市场惯例。

6. 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的服务合同或委任书禁止其在合同期限内和合同终止后披露与公司有关的机密信息。

7. 董事和雇员均不会参与决定其自身的薪酬。

8.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在本公司年报中披露.

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获最后更新